



大连东软信息学院
Dalian Neusoft University of Information

大连东软信息学院学生工作部文件

东软校学发〔2024〕14号

关于修订《大连东软信息学院学生文明行为规范》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为加强校园文明建设，规范学生行为，优化育人环境，教育引导学生树立健康、文明、向上的形象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现对原《大连东软信息学院学生文明行为规范》（东软校学发〔2016〕5号）进行修订，并予以发布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大连东软信息学院学生文明行为规范

学生发展与服务部
2024年10月28日

抄送：学校领导

大连东软信息学院学生发展与服务部

2024年10月28日印发

附件：

大连东软信息学院 学生文明行为规范

版本 (Version)：V3.0

2024 年 10 月 28 日

大连东软信息学院
学生发展与服务部
(版权所有，翻版必究)

大连东软信息学院学生文明行为规范

1 目的

为加强校园文明建设，规范学生行为，优化育人环境，教育引导学生树立健康、文明、向上的形象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特制定本规范。

2 适用范围

本规范适用于学校学生文明行为的规范及管理工作。

3 职责

学生发展与服务部负责对各二级学院、相关职能部门的工作执行情况进行监督、检查与考核。

各二级学院、相关职能部门负责按照本规范规定教育、引导学生端正行为，树立健康、文明、向上的形象。

4 内容

4.1 课堂文明行为规范

4.1.1 遵守学校教学管理秩序，不得出现上课迟到、旷课、早退以及无故不参加外语晨读、晚自习课等不良学习行为。

4.1.2 上课铃响前，学生必须做好上课的准备工作；迟到应敲门，主动向任课教师致歉，经任课教师同意后方可进入教室，课后应向任课教师说明迟到原因；未经任课教师允许，下课铃响之前学生不得擅自离开教室。

4.1.3 自觉遵守课堂纪律，认真听讲，服从任课教师的管理，按照任课教师的要求听课或回答问题，学生回答问题时应起立；上课期间学生不得随意进出教室，课间进出教室不得拥挤和喧哗。

4.1.4 不在教室里吃东西，上课期间不随意讲话、睡觉、接打手机、玩游戏，不做与本课程无关的事情。

4.1.5 在课堂上应保持仪容整洁，衣着朴素大方，举止得体。不穿拖鞋、背心、超短裤、超短裙等进入教室。

4.1.6 正确对待任课教师教学过程中出现的疏忽和差错，选择合适的时机和方式对任课教师进行提醒，不得大声指责、窃笑、议论和顶撞教师。

4.1.7 学生离开教室时应将废物置入垃圾桶，保持教室环境卫生整洁。最后离开教室的学生应关闭电源，关好门窗。

4.2 实验室文明行为规范

4.2.1 进入实验室后，学生必须严格遵守实验室的各项规章制度，服从实验室管理人员与实验指导教师的安排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危及实验人员和设备的安全。

4.2.2 学生在实验室内要保持安静，不得大声喧哗，有问题向实验指导教师举手示意。

4.2.3 学生必须按照实验指导教师要求在指定位置使用指定的设备，不得动用实验室内非本次实验所用的仪器设备，未经教师许可不得擅自更换设备。

4.2.4 不旷课、不迟到、不早退。如果因请假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验，可与实验指导教师协商安排其他时间补做实验。

4.2.5 学生必须按照自己的真实实验结果认真填写实验报告并及时提交，严禁抄袭。未做实验者不给予实验成绩。

4.2.6 未经实验室管理人员同意，学生不得在实验设备上安装任何软件，不得更改实验室计算机用户密码、IP 地址及其他系统设置。不得随意拔插电源线、网线。

4.2.7 实验室内严禁吸烟、吃食物、乱扔纸屑，须保持环境整洁。

4.2.8 实验室内严禁看电影、打游戏。

4.2.9 实验过程中要注意安全，应依据仪器设备说明书、操作规程或实验指导书正确使用仪器设备，严禁私自拆卸及其他不正当操作。如非正常使用导致损坏，负责人需要做出书面检查，同时按相关制度进行赔偿。

4.2.10 若发现仪器设备损坏，必须立即报告实验指导教师或实验室管理人员，严禁私自调换。

4.2.11 实验结束后正常关闭仪器设备，将设备和桌椅整理归位，经实验指导教师或实验室管理人员同意后方可离开实验室。最后离开的学生，应关闭空调、照明、门窗。

4.3 图书馆文明行为规范

4.3.1 进入图书馆，应自觉遵守图书馆各项规章制度，支持工作人员按章办事。

4.3.2 应保持衣着整洁，不得穿拖鞋、背心等入馆。

4.3.3 保持图书馆安静。入馆后应将手机调至震动状态，接听时应移步室外，不得在阅览室及楼道内大声喧哗或制造噪音。

4.3.4 保持馆内清洁卫生，仅配套区域可食用轻食，请勿携带食物、饮料至其他区域，以免污损图书。不得在馆内随地吐痰、吃零食或乱扔杂物。离开座位时，应清理桌面，并将垃圾放入垃圾箱。

4.3.5 爱护公物，不得在桌椅上乱写、乱画、乱刻或实施其他损坏公物行为，造成损失者要承担赔偿责任。

4.3.6 尊重图书管理员的劳动成果，不乱插乱放书籍，书籍看完后应放回原位，方便他人再次借阅。

4.4 寝室文明行为规范

4.4.1 自觉遵守寝室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，服从管理、主动配合有关人员的检查。遇到停水停电等突发事件时要保持安静和冷静，通过学生干部或管理、值班人员及时解决问题，严禁起哄滋事，严防发生意外。

4.4.2 寝室内要加强团结，互相帮助，注意文明用语，相邻寝室的同學要互相尊重、友好交往。

4.4.3 遵守作息制度，按时起床，按时就寝，晚间迟归寝室要主动登记。在他人自习或休息时，要保持安静，勿扰他人。不得在寝室区喧哗、打闹，不得放大电脑、音箱、录音机、收音机等设备的音量。

4.4.4 在学校规定的学习及自修时间内，严禁使用计算机打游戏、看电影及从事其他与学习无关的活动；不得在寝室内吸烟、酗酒；不得打麻将、赌博或变相赌博；严禁饲养宠物。

4.4.5 严禁在寝室内存放易燃、易爆、易腐蚀、剧毒及放射性物质等危险品，寝室内严禁使用违章电器，严禁私接电源。

4.4.6 注意公共卫生和寝室卫生，起床后要及时叠好被子，注意床上整洁，床下鞋子要摆放整齐。不在公共场所内堆放杂物，不随地吐痰，不随地小便，不乱抛果皮纸屑，垃圾一律倒入垃圾箱。

4.4.7 增强自我防范意识，提高警惕，防火防盗。不准自行留客住宿。休息或外出时要关锁好门窗。发现可疑人员要立即询问、报告，确保寝室治安安全。

4.5 食堂文明行为规范

4.5.1 遵守食堂就餐时间，要自觉排队，不得插队和拥挤。

4.5.2 就餐时不要将脚跷在凳子上，不准在桌凳上乱写乱划，要讲究卫生，保持食堂清洁。要爱惜粮食，用餐完毕后，自觉将餐盘放到餐盘回收处。

4.5.3 严禁在食堂大声喧哗、吸烟等不文明行为。

4.6 其他注意事项

4.6.1 学校为无烟校园，学生不得在公共场所吸烟，违者将受到学校纪律处分。

4.6.2 注重个人品德修养，爱护公共设施、花草树木，不在教学楼内大声喧哗，坚持右侧通行，男女同学间交流应注意举止得体。

4.6.3 注重个人仪容仪表，服饰整洁、得体，不穿与学生身份不相符的衣服、不化浓妆、不染不适合学生身份颜色的头发、不佩带与学生身份不相符的饰物。

4.6.4 尊敬师长，见到老师主动问好，上下楼梯主动让行。与长者讲话主动站立。教师进入学生寝室，同学应主动起立，教师离开时起身

送出。

4.6.5 坚守诚信原则，遵守考场纪律，听从监考教师及考试工作人员安排、劝阻和警告，不影响考场秩序，不破坏考场环境，考试不违纪、不作弊。

4.6.6 知悉并遵守《学生手册》中的规章制度，了解学校为学生提供的帮助与指导的相关政策，如评优评奖、资助保险、生涯规划、心理咨询、就业指导、创业服务、校园文化指导等。

5 附则

5.1 本规范由学生发展与服务部负责解释。

5.2 本规范自发布之日起施行，原《大连东软信息学院学生文明行为规范》（东软校学发〔2016〕5号）同时废止。

学生发展与服务部

2024年10月28日